

B010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证券代码:600769 证券简称:祥龙电业 公告编号:临2015-031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2015年12月4日,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中科汇通(深圳)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汇通”)通知,中科汇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0,763,602股质押给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用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进行融资。根据中科汇通与光大证券签订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初始交易日为2015年12月3日,回购交易日为2016年12月2日。

截至本公告日,中科汇通持有本公司股份20,763,6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4%;中科汇通累计质押的股份20,763,60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54%。

特此公告。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8日

证券代码:6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15-100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局于2015年12月8日收到公司董事真虹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工作原因,真虹先生向公司董事局申请辞去董事及在董事局中担任的一切职务。上述辞职信于送达董事局之日起生效。

辞职后,真虹先生将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真虹先生不持有公司股票。

公司董事局对真虹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1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00668 证券简称:尖峰集团 公告编号:2015-033

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局近日收到独立董事吴晓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吴晓明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同时辞去董事局战略、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本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将尽快按照法定程序完成增补独立董事工作。在未补选出新的独立董事之前,吴晓明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公司董事局对吴晓明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355 股票简称:精伦电子 编号:临2015-075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近日收到聘任的审计机构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通知,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更名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次更名不涉及主体变更情况,不属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

特此公告。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9日

股票代码:000751 股票简称:锌业股份 公告编号:2015-036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控股股东中冶葫芦岛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及相关方正在筹划重大事项,可能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11月26日起停牌。(详见公司于2015年11月26日披露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目前,该项事项正在商谈过程中,尚存在不确定性。

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该重大事项进展,及时披露有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8日

股票代码:300412 股票简称:迦南科技 公告编号:2015-095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以下简称“非公开发行预案”)已于2015年12月9日在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非公开发行预案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非公开发行预案所涉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特此公告。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8日

证券代码:002108 股票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15-050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5年12月8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河北沧州渤海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塑集团”)通知:东塑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分33,503,500股质押给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东塑集团20,000万元人民币借款提供担保,借款期限为1年,质押期限从2015年12月7日至质权人申请解除为止。该质押权于2015年12月7日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此次股权质押的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5.42%。

截止本公司公告日,东塑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为187,098,559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30.25%,其中已质押股份总数为152,063,720股,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81.27%,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4.59%。

特此公告。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002266 股票简称:浙富控股 公告编号:2015-074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批露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12月8日,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收到由收到的聘任的审计机构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通知,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更名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次更名不涉及主体变更情况,不属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

特此公告。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03618 证券简称:杭电股份 编号:2015-04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12月10日复牌。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12月2日起停牌。

2015年12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

目前,该项事项正在商谈过程中,尚存在不确定性。

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该重大事项进展,及时披露有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8日

股票代码:603618 证券简称:杭电股份 编号:2015-055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公司股票于2015年12月10日复牌。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12月2日起停牌。

2015年12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

目前,该项事项正在商谈过程中,尚存在不确定性。

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该重大事项进展,及时披露有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8日

股票代码:300412 股票简称:迦南科技 公告编号:2015-095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以下简称“非公开发行预案”)已于2015年12月9日在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非公开发行预案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非公开发行预案所涉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特此公告。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8日

证券代码:002108 股票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15-050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5年12月8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河北沧州渤海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塑集团”)通知:

东塑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分33,503,500股质押给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东塑集团20,000万元人民币借款提供担保,借款期限为1年,质押期限从2015年12月7日至质权人申请解除为止。该质押权于2015年12月7日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此次股权质押的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5.42%。

截止本公司公告日,东塑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为187,098,559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30.25%,其中已质押股份总数为152,063,720股,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81.27%,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4.59%。

特此公告。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002266 股票简称:浙富控股 公告编号:2015-074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批露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12月8日,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由收到的聘任的审计机构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通知,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更名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次更名不涉及主体变更情况,不属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

特此公告。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9日

股票代码:603618 证券简称:杭电股份 公告编号:2015-057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12月10日复牌。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12月2日起停牌。

2015年12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

目前,该项事项正在商谈过程中,尚存在不确定性。

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该重大事项进展,及时披露有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8日

股票代码:300412 股票简称:迦南科技 公告编号:2015-095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以下简称“非公开发行预案”)已于2015年12月9日在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非公开发行预案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非公开发行预案所涉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特此公告。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8日

证券代码:002108 股票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15-050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5年12月8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河北沧州渤海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塑集团”)通知:

东塑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分33,503,500股质押给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东塑集团20,000万元人民币借款提供担保,借款期限为1年,质押期限从2015年12月7日至质权人申请解除为止。该质押权于2015年12月7日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此次股权质押的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5.42%。

截止本公司公告日,东塑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为18